

(附表二之 1)

報名表

(國小、國中各類組使用、高中職書法類使用)

※ 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。

※ 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

※ 報名表務必依規定黏貼齊全(需離作品邊緣 5 公分),黏貼位置請見附表三。

表一

111 學年度

表二

111 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類 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班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	
學校年級/ 科系		
指導老師 <small>(需親自簽名,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</small>	若無校內指導老師,則免填。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必填,其它類組免填。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,以利正確寄達。		
書法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: □□□□□		

類 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班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
姓 名		
題 目		
縣 市 別		
學校年級/ 科系		
指導老師 <small>(需親自簽名,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</small>	若無校內指導老師,則免填。	
下列欄位書法類組必填,其它類組免填。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,以利正確寄達。		
書法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: □□□□□		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,如有發生上列情形,願自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,如有發生上列情形,願自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作者簽名: _____

作者簽名: _____

作品介绍 (100-200 字):

兔 填

此欄位除書法類組不用填寫，高中職其它類組均須填寫。各高中職送件時，請將此欄文字內容一併打字輸入「作品清冊電子檔」最末欄中再將檔案寄出。

本人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

任。作者簽名：_____

(附表三)

報名表黏貼方式

※報名表一式兩份，務必黏貼齊全。黏貼方式如下：

